

证券代码：600832 股票简称：东方明珠 编号：临 2014-074

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没有新议案提交表决；
-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现场会议开始时间：2014 年 12 月 26 日上午 9：30

网络投票时间：2014 年 12 月 26 日 9:30 至 11:30，13:00 至 15:00

（二）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上海市新华路 160 号，上海影城六楼第三放映厅

（三）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主持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钮卫平同志主持

（五）本次股东大会的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数（家）	3682
其中：1、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人数	166
2、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人数	3516
其中：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	3678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062,517,259
其中：1、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持有股份总数	1,858,639,462
2、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203,877,797
其中：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持有股份总数	232,924,347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4.7301%
其中：1、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8.3316%
2、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6.3985%
其中：中小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7.3101%

（六）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担任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之法律顾问，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进行了审查，律师认为出席股东资格符合规定，表决方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七）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公司在任董事 13 人，董事长钮卫平、副董事长徐辉、董事曹志勇、董事孙文秋出席；公司在任监事 6 人，监事长薛沛建、监事宋俊雄、监事严洪涛、监事冯波出席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徐晓珺出席会议；公司财务总监许奇列席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股东代表、监事进行计票和监票，表决结果如下：

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以及出席会议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低于 5%（不含本数）的股东（以下简称“中小股东”）

及股东代表对提案的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内容	证券类别	同意票数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一、《关于<百视通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涉及百视通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实施换股吸收合并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	-	-	-	-	-	-	-
1、吸收合并的双方	全体股东	170,654,765	73.2662%	32,446,919	13.9302%	29,822,663	12.8036%	是
	中小股东	170,654,765	73.2662%	32,446,919	13.9302%	29,822,663	12.8036%	是
2、吸收合并方式	全体股东	170,336,293	73.1294%	32,630,245	14.0089%	29,957,809	12.8617%	是
	中小股东	170,336,293	73.1294%	32,630,245	14.0089%	29,957,809	12.8617%	是

3、发行股票类型和每股面值	全体股东	170,121,018	73.0370%	32,348,262	13.8879%	30,455,067	13.0751%	是
	中小股东	170,121,018	73.0370%	32,348,262	13.8879%	30,455,067	13.0751%	是
4、换股对象	全体股东	170,215,143	73.0774%	32,431,879	13.9238%	30,277,325	12.9988%	是
	中小股东	170,215,143	73.0774%	32,431,879	13.9238%	30,277,325	12.9988%	是
5、换股价格及换股比例	全体股东	158,849,841	68.1980%	71,093,279	30.5220%	2,981,227	1.2800%	是
	中小股东	158,849,841	68.1980%	71,093,279	30.5220%	2,981,227	1.2800%	是
6、东方明珠异议股东的现金选择权安排	全体股东	168,913,112	72.5184%	34,300,289	14.7259%	29,710,946	12.7557%	是
	中小股东	168,913,112	72.5184%	34,300,289	14.7259%	29,710,946	12.7557%	是
7、自愿行使现金选择权的安排	全体股东	169,483,091	72.7631%	34,005,841	14.5995%	29,435,415	12.6374%	是
	中小股东	169,483,091	72.7631%	34,005,841	14.5995%	29,435,415	12.6374%	是
8、滚存利润安排	全体股东	170,016,869	72.9923%	31,955,003	13.7190%	30,952,475	13.2887%	是

	中小股东	170,016,869	72.9923%	31,955,003	13.7190%	30,952,475	13.2887%	是
9、员工安置	全体股东	170,035,669	73.0004%	31,637,855	13.5829%	31,250,823	13.4167%	是
	中小股东	170,035,669	73.0004%	31,637,855	13.5829%	31,250,823	13.4167%	是
10、资产交割及股份发行	全体股东	169,819,035	72.9074%	32,432,750	13.9242%	30,672,562	13.1684%	是
	中小股东	169,819,035	72.9074%	32,432,750	13.9242%	30,672,562	13.1684%	是
11、锁定期安排	全体股东	169,773,258	72.8877%	32,029,150	13.7509%	31,121,939	13.3614%	是
	中小股东	169,773,258	72.8877%	32,029,150	13.7509%	31,121,939	13.3614%	是
12、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全体股东	170,696,453	73.2841%	31,533,427	13.5381%	30,694,467	13.1778%	是
	中小股东	170,696,453	73.2841%	31,533,427	13.5381%	30,694,467	13.1778%	是
13、存续公司的名称变更	全体股东	170,228,450	73.0832%	32,082,235	13.7737%	30,613,662	13.1431%	是
	中小股东	170,228,450	73.0832%	32,082,235	13.7737%	30,613,662	13.1431%	是

14、换股吸收合并方案的生效条件	全体股东	169,954,830	72.9657%	32,514,294	13.9592%	30,455,223	13.0751%	是
	中小股东	169,954,830	72.9657%	32,514,294	13.9592%	30,455,223	13.0751%	是
15、决议有效期	全体股东	170,258,530	73.0961%	31,765,555	13.6377%	30,900,262	13.2662%	是
	中小股东	170,258,530	73.0961%	31,765,555	13.6377%	30,900,262	13.2662%	是
二、《关于签署<百视通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合并协议>的议案》(关联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全体股东	169,325,274	72.6954%	33,103,683	14.2122%	30,495,390	13.0924%	是
	中小股东	169,325,274	72.6954%	33,103,683	14.2122%	30,495,390	13.0924%	是
三、《关于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百视通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提供收购请求权与现金选择权的合作协议>的议案》(关联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全体股东	169,781,634	72.8913%	32,504,958	13.9552%	30,637,755	13.1535%	是
	中小股东	169,781,634	72.8913%	32,504,958	13.9552%	30,637,755	13.1535%	是
四、《关于提请	全	1,999,949,862	96.9665%	31,623,298	1.5332%	30,944,099	1.5003%	是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百视通换股吸收合并东方明珠相关事宜的议案》	体股东							
	中小股东	170,356,950	73.1383%	31,623,298	13.5766%	30,944,099	13.2851%	是
五、《关于以协议方式受让精文置业41.28%股权以解决与文广集团公司同业竞争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全体股东	170,386,660	73.1511%	31,004,507	13.3110%	31,533,180	13.5379%	是
	中小股东	170,386,660	73.1511%	31,004,507	13.3110%	31,533,180	13.5379%	是
六、《关于提名独立董事的议案》	全体股东	2,000,149,672	96.9761%	31,102,968	1.5080%	31,264,619	1.5159%	是
	中小股东	170,556,760	73.2241%	31,102,968	13.3532%	31,264,619	13.4227%	是

其中第一项议案组、第二项、第三项议案需要特别决议通过。

其中第一项议案组、第二项、第三项和第五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经计票人及律师审查，认为所有关联股东及股东代表均按规定予以回避，未参与表决。

现场表决回避股东为：

- 1、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762,804,966 股，对关联议案回避表决；
- 2、上海《每周广播电视》报社，持有 21,018,784 股，对关联议

案回避表决；

3、上海国际影视节中心，持有 45,213,821 股，对关联议案回避表决；

4、上海永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555,341 股，对关联议案回避表决；

上述股东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每周广播电视》报社为关联股东，上海国际影视节中心、上海永乐股份有限公司为过去 12 个月存在关联关系。并且上述 4 家股东已经从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出席人数中扣除。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岳永平律师和承婧芄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四、上网公告附件

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27 日